沃野田园
VAST FERTILE FIELDS AND IDYLLI

沃野田园乡村振兴工作站2025年专项奖学金评选方案

一、**奖项类别：**沃野田园乡村振兴创新创业奖

二、**奖励对象：**沃野田园乡村振兴工作站社会实践团队

三、**奖项设置：**分别设置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分别发放奖学金及荣誉证书；

四、奖学金申报条件

（一）所属团队社会实践项目获得“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创业计划大赛、“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获得国家级奖项，对应设置奖项如下：

申报等级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国家级	金奖	银奖	铜奖	/	/
省级	/	/	金奖	银奖	铜奖
奖金	8000 元	5000 元	2000 元	1000 元	500 元

（二）所属团队社会实践项目获得其他国家级 A 类竞赛获奖分别对应以下奖励：

申报等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获奖级别	国家 A 类	金奖	银奖	铜奖	/
	B 类	/	/	金奖	银奖
奖金		3000 元	2000 元	1000 元	500 元

（三）国家级竞赛等级参照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高校竞赛评估与管理体系研究专家工作组发布《2023 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分析报告》

确认，并在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官网公布的共计 84 项竞赛；

（四）参加以上比赛获奖项目需围绕乡村振兴为主题，并在实践站点落地实施，在当地以法定代表人身份注册并创办公司（个体工商户）并实际运营；

（五）若上述竞赛中的奖项名称由于其主办方设置或调整的原因产生描述性的差别，以该大赛的最高等级奖项开始往下囊括三个等级为准（如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或者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

五、申报时间：

申报时间本团队项目获奖后 6 个月内，逾期未申报视为放弃申请；

六、申报材料：

（一）乡村振兴工作站颁发的社会实践证明材料复印件；
（二）项目获奖证书复印件；
（三）团队成员信息统计表；
（四）获奖项目计划书、PPT 等电子版文件；

七、每个项目仅限以最高参赛获奖名次申请，不得重复申请；

八、本奖学金最终解释权归由沃野田园乡村振兴工作站所有，所有站点统一执行，并根据每年具体情况做出调整。

沃野田园乡村振兴工作站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